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开展勘察设计质量“强监管、保安全” 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市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城市管理局),
湘江新区开发建设局、行政执法局,各勘察设计公司、施工图审
查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深刻吸取近期有关工程质量事故的教训,提升勘察设计管
理水平,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
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文件要求,结合深入贯彻
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深入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
问题的工作要求,决定开展勘察设计质量“强监管、保安全”专项
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加强勘察设计质量管理,强化勘察设计与施工现场联动,规
范勘察设计公司质量行为,压实勘察设计公司主体责任、施工图
审查机构审查责任,强化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确保勘察设计
质量安全可靠,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时间安排

2025 年 7 月至 9 月。

三、检查内容

在建的住宅小区项目、省厅施工图审查季度通报的企业承接项目，主要检查以下内容。

1.施工现场实际使用图纸是否经过施工图审查备案，施工现场是否存在使用“白图”施工的情况；勘察设计单位是否存在提供未经施工图审查备案图纸用于施工的行为。

2.建设单位是否明示或者暗示勘察设计单位出具了低于原设计标准（经过施工图审查备案的图纸）的设计变更文件，是否降低了工程质量；设计变更文件是否按规定经过施工图审查(备案)。

3.施工图审查机构是否存在对低于原设计标准、降低工程质量的设计变更文件通过审查的行为。

4.施工现场是否存在先施工、后变更的情况；勘察设计单位是否提供未经施工图审查备案的设计变更文件用于现场施工。

5.勘察设计单位是否按照规定参加图纸会审、按要求进行技术交底，并就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向施工单位作详细说明。

6.建筑节能设计是否符合国家、省有关规范标准要求；设计选用的外墙保温材料是否满足消防要求；设计采用外墙外保温的，是否有措施保证保温饰面层结构安全。

7.存在的其他相关主要问题。

四、工作要求

一是立即改。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按照本通知要求，对本地所有在建的住宅小区项目、省厅施工图审查季度通报的企业承接项目，组织项目勘察设计公司自查自纠，加强设计与施工现场联动，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组织勘察设计公司和质量安全监督机构，对企业自查情况全部进行现场核查（长沙市按不低于 50% 的比例进行核查），核查工作于 8 月底前完成。对核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依法依规予以查处，对涉及重大安全隐患和造成质量安全事故的，要严肃查处到位，作为典型案例予以曝光，形成震慑。

各市州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加强对所辖县市区层级督导，对县市区核查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监督检查项目的比例不低于 50%，监督检查工作于 9 月 10 日前完成。对本地区的工作开展情况，请各市州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于 8 月 10 日、9 月 10 日分别向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报送工作进展和执法处罚情况（见附件）。

二是长久立。各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以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深入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工作要求为契机，加强勘察设计公司质量管理，规范勘察设计公司质量行为，形成长效监督机制，将检查成效固化为工作制度，每季度

未向我厅报送工作情况。我厅将结合季度督查、联点督导等工作
检视专项治理行动的落实情况。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杨泽群 0731-88950222

邮箱：hnjstkjc@163.com

附件：XX市州勘察设计质量“强监管、保安全”专项行动工
作台账



XX 市州勘察设计质量“强监管、保安全”专项行动工作台账

填报单位：XX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章）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责任主体单位	施工图审查机构	【1】存在问题	【2】整改执法情况	【3】监督检查情况
填写示例：							
1	XX 项目	XX 市（属市本级的填 XX 市，属县市区的填 XX 县市区，后同）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1. 施工现场实际使用图纸未经过施工图审查备案；2. 设计单位出具的设计变更文件低于原设计标准，降低了工程质量，且未经施工图审查备案；3. 勘察设计单位是否提供未经施工图审查备案的设计变更文件用于现场施工；4. 设计选用的外墙保温材料未满足消防要求（只写问题）	按照实际存在的问题逐条填写，例如： 1. 问题 1 整改执法情况： 2. 问题 2 整改执法情况： 3. 问题 3 整改执法情况： 4. 问题 4 整改执法情况：	
2	XX 项目	XX 县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1. 设计单位出具的设计变更文件低于原设计标准，降低了工程质量；2. 施工图审查机构将低于原设计标准、降低工程质量的设计变更文件通过审查；3. 勘察设计单位未按照规定参加图纸会审、按要求进行技术交底	1. 问题 1 整改情况： 2. 问题 2 整改情况： 3. 问题 2 整改情况：	
填报说明：一、“【1】存在问题”一栏对应通知正文“三、检查内容”中的七个问题。经逐一核查后如发现问题，则分别填写具体问题。 二、“【2】整改情况”要根据“【1】存在问题”中填写的问题，逐一填写整改情况；“【3】监督检查情况”指各市州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对所辖县市区的层级督导情况。							

附件 2

XX（单位）在建项目勘察设计质量“强监管、保安全”专项行动自查表

填报单位：XX（勘察设计单位盖章）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责任主体单位	施工图审查机构	【1】自查存在问题	【2】整改情况	备注
填写示例：							
1	XX 项目	XX 市（属市本级的填 XX 市，属县市区的填 XX 县市区，后同）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1. 施工现场实际使用图纸未经过施工图审查备案；2. 设计单位出具的设计变更文件低于原设计标准，降低了工程质量，且未经施工图审查备案；3. 勘察设计单位是否提供未经施工图审查备案的设计变更文件用于现场施工；4. 设计选用的外墙保温材料未满足消防要求（只写问题）	按照实际存在的问题逐条填写，例如： 1. 问题 1 整改执法情况： 2. 问题 2 整改执法情况： 3. 问题 3 整改执法情况： 4. 问题 4 整改执法情况：	
2	XX 项目	XX 县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1. 设计单位出具的设计变更文件低于原设计标准，降低了工程质量；2. 施工图审查机构将低于原设计标准、降低工程质量的设计变更文件通过审查；3. 勘察设计单位未按照规定参加图纸会审、按要求进行技术交底	1. 问题 1 整改情况： 2. 问题 2 整改情况： 3. 问题 2 整改情况：	
填报说明：一、“【1】存在问题”一栏对应通知正文“三、检查内容”中的七个问题。经逐一自行核查后如发现问题，则分别填写具体问题。 二、“【2】整改情况”要根据“【1】存在问题”中填写的问题，逐一填写整改情况；							

附件 3

受检项目材料清单

序号	检查目录	检查材料
1	质量终身责任制材料	与受检业务范围相对应的企业勘察设计资质证书；
		项目负责人姓名，身份证，执业资格证书
		建设、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建设、勘察、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勘察设计相关材料	勘察、设计人员基本情况一览表
		注册执业人员的身份证、劳动合同、社保证明、执业印章、注册执业证书；
		非注册人员的身份证、毕业证书、职称证书、劳动合同、社保证明；
		勘察、设计合同文本
		履约保函、中标通知书（公开招标项目提供）
		立项批复及规划许可、方案、初步设计意见单、批复单（原件扫描件，PDF 格式，施工图审查系统未上传项目需提供）
		勘察任务书、勘察大纲（纲要）、现场钻探、原位测试、测量及土工试验的原始记录（原件扫描件，PDF 格式，施工图审查系统未上传项目需提供）
		设计内审文件（社会投资项目需提供）
		校审记录文件
		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文件
3	消防设计技术审查相关材料	审查合格报告书（包括审查意见书和勘察设计单位修改文件）

区、县（市）
长沙市 2025 年第二次勘察设计质量检查总结报告
（参考编制大纲）

一、总体概况

简要说明本地区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图审查质量检查工作情况，介绍自查基本情况及检查结果等。

二、勘察设计管理工作

各级住建部门对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管理机构 and 制度建设情况，开展勘察设计审查审批、设计变更、消防设计审查等情况，审查时效把控情况，审批质量把控情况。下放项目的勘察设计监督管理工作情况。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全数字化审图落实的情况，建设单位容缺审查承诺履行情况；线下审图、缩小图审自查及整改情况。

三、事中事后监管情况

含开展事中事后质量监管和执法检查情况，履行勘察设计质量问题查处及投诉处理情况，落实 2025 年第一次质量检查通报情况（含各项目整改回复情况、施工图审查系统内完成变更情况），建设单位容缺审查承诺履行情况。

四、专项行动自查自纠情况

按照专项行动文件相关要求，对辖区内所有在建住宅小区

项目组织勘察设计单位自查自纠情况。

五、无障碍环境、充电桩建设情况

时段内无障碍环境、充电桩建设推进情况，重点是无障碍环境建设以及充电桩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执行情况。

六、雨污分流与市政接驳情况

时段内新建房屋建筑庭院排水设计全面执行雨污分流，落实与市政管网接驳设计情况。

七、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情况

时段内养老服务设施配建、设计质量、消防审查手续落实情况。

八、五种新兴住宿业态建设情况

时段内电竞酒店、胶囊酒店、民宿、网约房和共享住宿建设、设计质量、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等手续落实情况。

九、主要经验及做法

时段内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设计工作的主要经验和做法。

十、问题及下一步计划

对时段内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设计工作审查情况的全面梳理和总结。

附件 5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勘察设计管理工作基本情况表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盖章

一、机构建设基本情况				
承办科室				
分管领导			手机	
科室负责人			手机	
统计报表联系人			手机	
内容		时间	2025 年 1 月-2025 年 6 月	开展勘察设计监管工作的文件名称及文号
二、开展勘察设计质量监督执法检查情况				
开展监督执法检查的次数			次	
检查工程项目数量	房建工程		个	
	市政工程		个	
下发监督执法检查整改通知数量			份	
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不良行为记录）数量			份	
约谈单位数量	建设单位		个	
	勘察单位		个	
	设计单位		个	
	施工图审查机构		个	
约谈人员数量	注册执业人员		人次	
	约谈单位数量		建设单位	个
通报单位数量	建设单位		个	
	勘察单位		个	
	设计单位		个	
	施工图审查机构		个	
通报人员数量	注册执业人员		人次	
	其他专业技术人员		人次	
处罚单位数量	建设单位		个	
	勘察单位		个	

		设计单位	个	
		施工图审查机构	个	
处罚人员数量		注册执业人员	人次	
		其他专业技术人员	人次	
处罚金额			万元	
三、开展勘察设计质量事故、投诉处理情况				
查处勘察设计质量事故、问题数量			起	
受理勘察设计质量投诉数量		已办结	件	
		未办结	件	
四、开展初步设计审批情况				
初步设计审批项目数量		房建工程	个	
		市政工程	个	
其中组织专家进行技术审查项目	专家技术审查结论为“通过”项目数量	房建工程	个	
		市政工程	个	
	专家技术审查结论为“修改通过”项目数量	房建工程	个	
		市政工程	个	
	专家技术审查结论为“不通过”项目数量	房建工程	个	
		市政工程	个	
五、开展施工图设计文件备案及动态管理情况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项目数量		房建工程	个	
		市政工程	个	
开展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质量动态抽查的次数			次	
已开展动态抽查的项目数量		房建工程	个	
		市政工程	个	
发现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项目数量			个	
发现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条文数量			条	
六、开展消防设计审查情况				
申报项目数量			个	
办理项目数量			个	

附件 6

建设工程项目汇总表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第 页

编号	项目名称	分类	规模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图审查机构	违反强条及 处理结果	是否容缺 审查及履 约情况	备注

附件 7

长沙市 2025 年第二次勘察设计质量检查总结报告

(施工图审查机构参考编制大纲)

一、总体概况

简要说明本机构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审查工作情况，介绍自查基本情况等。

二、施工图审查工作情况

含各施工图审查机构对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施工图审查情况，审查时效把控情况，所审查各项目勘察设计违反一般性条文、强制性条文数量情况，审查通过率情况，容缺审查项目情况，BIM 技术应用情况。

三、突出问题汇总

时段内所审查项目各专业存在的突出问题。

四、事中事后监管情况

配合开展事中事后质量监管情况，配合勘察设计质量问题查处及投诉处理情况，2025 年第一次勘察设计质量检查项目专家意见落实及完成审查情况。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时段内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审查工作的主要经验和做法。

六、问题及下一步计划

对时段内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审查工作情况的全面梳理和总结。

七、相关附件

- 1、审查项目明细表
- 2、强制性条文意见汇总

附件 8

勘察设计质量检查要点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岩土	
现场及试验室工作执行标准情况、工程勘察实施情况	是否取得与工程类别、规模相匹配的勘察任务书；是否编制勘察大纲。
	勘探及取样是否满足要求，勘察技术方法和勘察工作量是否合理。包括勘探点布置是否合理，勘探孔孔距是否满足规范和设计要求，勘探孔深是否满足规范、设计及施工要求，技术孔、控制性钻孔比例是否满足规范要求；地质异常段是否加密勘探孔，遇断裂、洞穴等不良地质时勘探孔加深是否足够，遇特殊性岩土时勘探孔间距、孔深是否足够，取样数量、方法、取样质量是否满足规范要求。
	原位测试手段选用、设备性能、数量、深度是否满足要求，水文地质试验方法选择是否合理（必要时）等。
	室内试验项目是否满足岩土性质、工程类型、设计、施工需要，主要土层试验数量是否满足规范要求。
编制技术文件、工程勘察成果情况	岩土层划分依据是否合理、岩土层划分是否正确。
	岩土物理力学参数等勘察成果是否准确，地层、水文地质参数、岩土参数是否与实际情况相符。
	场地与地基的建筑抗震设计基本条件是否准确，包括建筑场地类别划分、抗震地段划分、地震动参数、地震液化的判别是否准确等。
	对不良地质作用、地质灾害和特殊性岩土的评价是否正确；水和土对建筑材料腐蚀性影响评价是否正确；工程地质、水文地质条件评价及措施建议是否准确合理。
	场地环境条件是否调查清楚；场地稳定性、适宜性评价是否准确、全面。
	地基基础方案建议是否合理。
	对勘察中遇到的确实无法完成的勘探工作、对地质条件复杂的地段，是否提出建议（必要时）。
	成果是否经过内部审核、是否按照强制审查意见进行修改完善。
	工程勘察报告是否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签章，签章是否齐全。

	技术文件内容是否存在重要缺漏。
	是否有其他文字、数据、图纸的错误。
强制性标准条文	是否严格执行。如违反，应指出违反的具体规范条文。
国家、省市审查要点	是否违反，影响工程质量程度如何。
落实工程质量责任制情况	项目负责人是否取得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是否签署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等。建设单位是否对勘察进行现场见证，并在勘察数据资料签字确认；
勘察文件中有无说明地质条件可能造成的工程风险以及所采取安全技术措施的建议；设计文件中有无注明涉及危大工程的重点部位和环节，提出保障工程周边环境安全和工程施工安全的意见，必要时有无进行专项设计。其他工程勘察质量相关内容；	
备注：专家检查应查看施工图审查系统内勘察、检测相关技术原始资料、设备信息，签字稿勘察原始数据，内部校审记录单等上传情况，现场抽查时以上资料需提供纸质版。	
设计	
设计依据	设计依据的规范、标准是否准确；基础资料是否满足要求；设计是否执行立项、规划、人防、住建等主管部门批文。
设计文件编制深度完整性	专业图纸是否齐全；是否符合现行相关规定要求；单位和项目负责人、专业负责人等个人签章是否完备并符合要求；涉及危大工程的是否注明危大工程的重点部位和环节，提出保障工程周边环境安全和工程施工安全的意见，必要时进行专项设计。
强制性标准条文	是否严格执行。如违反，应指出违反的具体规范条文。
国家、省市审查要点	是否违反，影响工程质量程度如何。
落实工程质量责任制情况	项目负责人是否取得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是否签署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等。
内部审核	内部审核制度是否完善，校审意见单是否齐全，内部评审、方案会审记录是否齐全，专业间互提资料单是否齐全，内部各级复、审核意见是否落实全面，文件的签署、专业会签是否完整。 备注：实地抽查时须提供。含各级内部评审、会议记录、校审单（签字稿）、专业互提记录等。
初步设计审查落实	施工图设计中是否说明初步设计专家意见（包括其他评审意见）的执行情况。

设计交底		是否按照要求执行设计交底制度,是否按照要求执行图纸会审制度。 备注: 实地抽查时须提供设计交底、图纸会审相关资料。含设计交底文件、图纸会审意见单(含回复、签章)、会议纪要等。
设计文件修改、变更		设计文件修改、变更是否合理,设计变更是否履行规定的程序。
建筑	设计合理性、经济性、安全性等总体情况;	总平面设计是否满足规划部门要求,单体建筑功能、主要特征等是否符合立项、规划部门要求,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表述是否全面,并满足相关主管部门要求,绿色建筑设计目标是否明确,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拟采取的相应技术措施是否合理可行并符合规范要求,装配式是否满足长沙市相关政策要求。是否进行BIM设计,并达到能优化方案、指导施工的深度。
	建筑设计质量检查要点	平面布置中功能分区是否明确,交通组织是否合理,楼层净高尺寸是否满足相关规范要求。项目的建筑使用功能、建筑类别是否明确、准确。建筑安全防护设计是否满足相关规范要求。消防设计是否满足有关要求,建筑分类和耐火等级、总平面布局、灭火救援设施、防火分区和层数、平面布置、安全疏散和避难、建筑构造和装修、建筑防爆等是否满足相应消防技术标准的规定。无障碍设计是否满足规范要求。项目的使用功能是否满足《民用建筑通用规范》GB 55031-2022等相关建筑设计规范要求。建筑防水是否满足《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通用规范》GB 55030-2022 要求。
结构	设计合理性、经济性、安全性等总体情况	结构选型、结构布置是否存在不合理或投资浪费等问题;荷载取值、结构计算、结构安全等级、结构重要性系数、结构设计工作年限及耐久性、抗震设防类别和抗震等级、抗震构造措施等是否符合规范。
	地基基础设计质量检查要点	基础选型及埋深、天然地基持力层、桩端持力层及进入持力层的深度是否合理,是否满足地基承载力、变形及整体稳定要求,地基土层岩土参数取值是否与勘察报告一致。地基基础的设计等级及抗浮设计等级是否符合要求,抗浮设防水位是否正确,采取的抗浮措施是否合理、可靠。
	上部结构及地下室结构设计质量要点	变形缝的设置是否合理,采用的结构体系和结构布置是否合理;钢结构、大跨度空间结构所采用的结构方案是否合理,是否满足稳定设计要求,支撑系统及主要节点和支座形式是否合理、可行;幕墙结构选取的结构形式是否合理、安全、设计参数是否符合规范要求,是否计入幕墙对主体结构的荷载作用;大体积混凝土结构与超长结构的处理措施是否合理;砼结构构件配筋、保护层厚度、构造等是否满足规范要求;防火墙的设置、结构耐火设计等是否满足消防技术标准的规定。
给排水	设计合理	给排水设计文件编制深度是否符合现行相关规定要求;设计依据的

水	性、经济性、安全性等总体情况	规范、标准及相关法规文件是否齐全、准确；是否完整叙述工程概况和设计范围，项目利用的市政给排水现状及规划条件，包括给水环状管网和支状管网设置、排水体制、接管位置、管径、标高、用水高峰时段接管处水压；生活用水定额及消防用水量标准是否满足规范要求；给排水各系统（包括灭火系统、太阳能热水系统）设计说明是否完善，各系统设计是否满足现行规范及相关法规文件的要求，是否经济合理。
	给排水设计质量检查要点	室内外给排水各系统（包括灭火系统、太阳能热水系统）的管网设置及设备选型是否合理、可行，是否符合规范要求；各系统所涉及的设备、材料必须符合饮用水卫生标准；生活水池（箱）、消防水箱有效容积等是否满足规范要求；在实行雨污分流的地区，雨水和污水管道不应混接；管材及接口、阀门及附件、防水、管道敷设、标识、试压、冲洗消毒、防腐、保温、抗震、绿色建筑、海绵城市等内容是否齐全；给排水管道、设备（包括消防管道、设备）是否采取了隔声和降噪等措施；生活和消防给水系统的控制是否合理、可行，是否满足规范要求。工程采用的自动射流灭火系统、水喷雾灭火系统、细水雾灭火系统或其他灭火系统设施是否满足规范要求。
暖通	设计合理性、经济性、安全性等总体情况	暖通设计文件编制深度是否符合现行相关规定要求；遵循的规范、标准及相关法规文件是否齐全、准确；相关计算书是否完整、全面，计算输入的原始数据是否正确，计算结果是否合理；冷热源系统设计、采暖、通风、空调系统、建筑防排烟系统、建筑节能、设备抗震、人防等设计内容是否满足规范要求及建筑品质要求。
	暖通设计质量检查要点	冷热源及水泵：冷热源及水泵选型、冷（热）源及水泵设备性能系数（效率）、冷热源及水泵控制、能量计量装置的设置是否合理； 采暖、通风、空调系统：集中供热（冷）室外管网的水力平衡及管网入口设计、室内供暖末端设备及其连接管道等、室内新风量及新风系统设计、供暖及空调热水管道、高温烟气管道热补偿设计及计算、通风系统设计（含事故通风系统）、空调室外机位设置、冷却塔位置是否满足规范要求、供暖通风和空气调节系统的防火措施是否满足规范要求； 建筑防排烟：防排烟设计范围及形式，防烟分区划分、挡烟垂壁、防火阀、排烟防火阀、送风口和排烟口设置，防排烟系统设计计算，自然排烟可开启门窗、洞口设计，防、排烟系统管道材质及耐火极限、设计风速，排烟补风系统设计，送风机、排烟风机和补风机的选型，系统控制，防烟、排烟、供暖、通风和空气调节系统中的管道防火封堵措施，应急排烟排热设施的设置等是否满足规范要求； 建筑节能：供冷、供热系统及室内风、水管道保温绝热设计，供暖、空调系统自动室温调控装置的设置，建筑物热力入口处冷（热）计量装置、水力平衡或流量调节装置的设置，余热（冷）回收设计，风机设备效率是否满足规范要求，热能动力的防火措施是否满足规范要求； 建筑环境：建筑室内、外噪声限值和室内空气质量是否满足规范要

		求并采取相应措施。 可再生能源应用：浅层地热能系统、热泵系统设计； 主要设备表：是否注明设备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参数满足节能要求，是否选用节能型产品，杜绝淘汰产品。 人防设计：人防进风、排风系统及相关设施设备是否符合现行规范设计要求。
电气	设计合理性、经济性、安全性等总体情况	应包括设计依据、工程概况以及相关主管部门批复等内容。工程概况的描述是否符合要求，对涉及电气专业相关定性问题的内容是否有描述，设计采用的主要设计规范标准是否适用、完整、合规及有效，本专业设计内容以及与其他相关专业的分工及界面说明是否清晰。变、配、发电站（所）设置位置是否满足当地供电主管部门及长沙市相关要求。照明系统设计（含消防应急照明、景观照明）、电气消防系统、智能化系统、太阳能光伏系统设计是否满足相关政策、规范要求。
	电气设计质量检查要点	用电负荷划分及其相关用电设备设计是否满足规范要求；变配电房、发电机房、通讯网络接入机房、开关房、消防控制室等位置是否标注，变压器、发电机台数和容量是否标注并满足相关规范要求；室内照明系统的设计是否满足规范要求；室外照明设计（含景观照明），对光污染问题是否采取相应措施解决；对有二次装修照明和照明专项设计场所是否提出相关要求；建筑物防雷及电子信息系统防雷和接地措施是否完善；火灾应急疏散照明、电气火灾监控、消防设备电源监控、防火门监控等系统图是否齐全；是否绘制消防控制室系统图，消防主控制室和消防分控制室间的联络、控制及主从关系是否明确；消防控制室（中心）设置的位置是否满足规范要求；消防应急广播与背景音乐广播系统共用时，是否符合规范要求；电线电缆的选择与敷设、防火是否符合规范要求，住宅建筑必须采用光纤到户，其他民用建筑采用光纤到用户单元方式建设。机动车充电设施配建是否满足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是否满足规范、政策要求。
消防	设计合理性、经济性、安全性等总体情况	消防设计文件内容齐全、完整，消防设计文件编制符合相应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的要求；消防设计文件内容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强制性条文规定，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中带有“严禁”“必须”“应”“不应”“不得”要求的非强制性条文规定；符合相关规定并开展特殊消防设计的特殊建设工程，其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内容齐全、完整并满足相关要求，同时通过专家评审。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意见、消防设计专项审查意见及专家咨询论证意见是否落实到位。建筑分类及定性、生产和储存物品的火灾危险性、总平面消防车道、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布置是否合理、是否满足使用要求；平面布置、防火分隔、安全出入口布置、消防电梯布置是否合理，是否满足使用要求；消防设施的设置是否合理，是否满足使用要求；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设置是否合理，是否满足使用要求。

	消防设计质量检查要点	建筑分类和耐火等级：建筑分类、建筑耐火等级、建筑构件的耐火极限和燃烧性能等级；总平面布局：工程选址、防火间距；防火分区和层数；平面布置：安全疏散与避难；建筑防爆；建筑构造与装修：防火墙，建筑构件和管道井，屋顶、闷顶和建筑缝隙，疏散楼梯和疏散楼梯，防火门、窗和防火卷帘，天桥、栈桥和管沟，建筑内部和外部装修，建筑保温；灭火救援设施：消防车道，救援场地和入口，消防电梯，直升机停机坪；建筑结构耐火。 给排水消防：消防水源，供水设施，室外消防给水及室外消火栓系统，室内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气体灭火系统，其他灭火设施系统与灭火器。 电气消防：消防供配电系统，配电线路与装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其他与电气专业相关的消防设计内容。 暖通消防：防烟系统，排烟系统，供暖通风和空气调节系统防火，热能动力防火等设计内容。
住宅项目	设计合理性、舒适性、安全性	住宅建筑套型、楼电梯数量、户门防碰撞防干扰、公共管井、层高、净高、功能空间面积、尺度（厨房、卫生间、卧室、客厅、室内外走道、公共大堂、候梯厅等）、门洞尺寸、日照、采光、通风、保温隔热（保温形式、材料选用、构造做法）、隔声降噪（设备、机房噪音、室内撞击声、空气声控制）、防水（厨房、卫生间、阳台、屋顶、外墙、门窗、地下室等）、防滑、防潮、排烟排气防串味、防盗、安全防护（公共走道、阳台、窗台、屋顶、室外场地、地下室等临空防护、防坠落、防攀爬、防跌水、检查井盖、燃气、电力设施防护等）、防水淹、卫生视距、空调机位、室内外管线布置、无障碍设施、安全疏散、与建筑规模相匹配的消防设施（参消防设计检查要点）、配套通信设施（三网合一、光纤入户、可视对讲、信息广播、安防监控等）、园林景观、室内外活动场地、停车场（含机动车、非机动车）、充电设施（含机动车、非机动车充电）、配电房设置、可再生能源利用等。
	设计交付合理性、规范性	用于施工的设计文件是否经图审合格备案后下发、是否存在提供未经施工图审查合格备案的图纸用于施工、是否提供“白图”进行施工、是否存在设计变更、设计变更文件是否审查合格、是否存在先施工后变更的行为、是否存在降低设计标准或工程质量进行变更、审查单位是否审查通过降低设计标准或工程质量的设计变更、设计文件是否完成内部三级校审、是否组织设计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是否定期开展设计现场巡查。 注：（本项主要针对现场检查以及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图审查单位自查）

品质提升	设计合理性、舒适性、安全性	是否执行无障碍设施建设、配套幼儿园建设、养老服务设施建设、配套通信设施（三网合一、光纤入户等）、充电场所、绿色建筑、节能、海绵城市设计、垃圾源减量等标准。是否人车分流，是否规划非机动车区域并方便停放、充电管理，是否合理建设垃圾站，满足环保、卫生相关要求，是否对项目内外噪音进行合理控制，是否能实现小区智能化、智慧化管理，是否对存在危险的空间和位置设计管控措施。建筑内部空间是否流线顺畅，分区合理，功能高效。建筑外部环境是否满足绿色、生态、儿童游乐、养老、体育、健身等生活需求。建筑材料是否安全、耐用、环保、无污染。
BIM 技术应用	设计合理性、全面性、合规性	是否执行 BIM 技术运用最新标准以及相关政策要求。BIM 模型深度、精度、数据规则、内置视图、图模一致性、应用场景等是否符合国家和省、市技术规范和标准要求。
是否执行无障碍环境建设、配套幼儿园建设、配套通信设施、充电场所等标准规定。		
道路	设计合理性、全面性、合规性	施工图设计文件是否完整齐全，是否达到规定深度，制图是否规范统一，标识是否清楚；是否对初步设计批复和专家审查意见的执行情况进行说明，未执行的是否阐述理由且理由是否充分合理；是否对涉及施工安全的重点部位和环节已予注明，并对防范生产安全事故提出了指导意见。设计文件与批复初步设计对比，如有重大变化调整，是否具有相关的论证和批准文件。设计中是否使用属于淘汰或禁止使用的建筑材料。使用限制使用的建筑材料时，是否符合相应的限制条件。结构设计是否有明显不合理，可能引起安全隐患或建设成本显著增加的情况。施工图设计是否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
	道路设计质量检查要点	是否满足现行国家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中涉及道路专业的强制性条文，对不满足规范强制性条文要求的，是否履行了相关程序并采取了切实可行的处置措施。引用国家及当地的相关政策和工程建设标准是否准确、有效。道路等级、设计速度、建筑限界、设计年限、荷载和防灾标准等是否符合相关标准和文件要求。设计文件是否对初步设计批复和专家审查中关于人性化设施、绿色设计。
轨道交通	设计合理性、全面性、合规性	施工图设计文件是否完整齐全，是否达到规定深度，制图是否规范统一，标识是否清楚；是否对初步设计批复和专家审查意见的执行情况进行说明；是否对涉及施工安全的重点部位和环节已予注明，并对防范生产安全事故提出了指导意见。设计文件与批复初步设计对比，如有重大变化调整，是否具有相关的论证和批准文件。设计中是否使用属于淘汰或禁止使用的建筑材料。使用限制使用的建筑材料时，是否符合相应的限制条件。结构设计是否有明显不合理，可能引起安全隐患或建设成本显著增加的情况。施工图设计是否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

	轨道交通设计质量检查要点	是否满足现行国家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中涉及轨道交通的强制性条文，对不满足规范强制性条文要求的，是否履行了相关程序并采取了切实可行的处置措施。引用国家及当地的相关政策和工程建设标准是否准确、有效。设计速度、线路条件、配线设置、隧道及车站限界、设计年限、荷载和防灾及消防标准等是否符合相关标准和文件要求。是否完成抗震专项论证和安全质量风险评估，是否完成基坑审查。轨道减震措施及风亭设置是否满足环评报告及相关国家规定要求。车站及车辆段场是否满足防洪防涝要求。机电设备是否满足国产化率要求。
桥梁	设计合理性、全面性、合规性	设计文件（说明、总图及其他图纸）是否完整齐备；主要材料表是否齐全，图纸签署是否符合规定；设计文件内容深度是否达到规定的编制深度要求；主要设计基础资料（气象、地质、地震、通航、水文、环保、轨道、铁路、城镇及路网的现状和规划情况等）收集是否齐全；引用标准规范是否是现行有效版本；专题研究项目及内容是否满足相关规定要求，主要成果及结论是否得到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或签订相关协议；采用的工程地质详细勘察报告是否经过审查，当场地总平面布置发生变化或勘察依据已失效，是否进行了补充勘察或说明；是否有需进一步解决的主要问题和对施工的建议；采用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是否合理可行及有无排他性；施工图设计文件是否贯彻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批复和专家审查意见和要求。如有重大变化调整，是否具有相关的论证和批准文件。
	桥梁设计质量检查要点	是否满足现行国家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中涉及城市桥梁专业的强制性条文，对不符合现行强制性标准规定的，是否履行了相关报批程序并获得审批文件，采取的处置措施是否与批复文件一致；是否进行了必要的结构受力计算，对于复杂结构是否进行空间计算分析，桥梁结构的受力、变形及稳定性是否满足现行规范的有关规定的要求，对于允许开裂但需要限制裂缝宽度的混凝土构件是否进行了抗裂度验算，裂缝宽度是否符合规范要求；桥梁设计标准是否满足现行相关规范、标准规定要求；施工方案是否合理可行，施工技术要求是否完善合理。
市政排水	设计合理性、全面性、合规性	施工图设计文件（施工图设计说明、设备材料表和各专业设计图纸、相关专业计算书、资质、注册证书）等资料及图纸签署是否完整；项目立项批文、规划批文、初步设计批复是否提供，项目的设计规模及内容是否与初步设计批复一致，对施工图专家审查意见的执行情况，如有重大变化调整，是否具有相关的论证和批准文件；设计中是否使用属于淘汰或禁止使用的施工工艺、设备和材料；设计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规范和标准。
	排水设计质量检查要点	排水管渠、排水体制的选择是否符合上位规划的要求；排水管渠的附属构筑物是否满足相关规范的要求；排水管网设计是否调查排水现状，合理统筹设计管网与上下游管网、现状支管、规划管网管径、高程的衔接，不得混接、误接、错接、漏接；是否有防洪和内涝防治相关设计内容；污水厂、泵站的选址、规模、处理工艺是否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风景园林工程	设计合理性、全面性、合规性	设计文件（说明、总图及其他图纸）是否全面完整。设计图纸制图是否规范、统一，标识清楚，图纸签署是否符合规定。施工图设计文件是否对初步设计批复和专家审查意见的执行情况进行说明，未执行的是否阐明理由，理由是否充分合理。是否有需进一步解决的主要问题和对施工的建议。采用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是否合理可行及有无排他性。施工图设计文件是否贯彻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批复和专家审查意见和要求。如有重大变化调整，是否具有相关的论证和批准文件。有关标准、规定、规范是否恰当、正确。
	风景园林设计质量检查要点	是否满足现行国家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中涉及园林与绿化专业的强制性条文，对不满足规范强制性条文要求的，是否履行了相关程序并采取了切实可行的处置措施。采用新材料、新工艺、的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应提出相应说明及措施建议；禁止使用淘汰或禁用建筑材料。使用时，应符合相应的限制条件。
其他工程设计质量相关内容。		